

輔仁大學中國文學系 112 學年度學分概況表

	必修課程			選修課程	備註										
本系必修課程	史記〔上2，下2〕 四書〔上2，下2〕 語音學〔上2／下2〕 讀書指導〔上2／下2〕 國學導讀〔上2，下2〕 文學概論〔上2，下2〕 唐宋文研讀〔上2，下2〕 導師時間〔上0，下0〕	合計學分數 上學期：12 下學期：12 ----- 總：24		現代散文與習作〔上2，下2〕 中國書法〔上2〕 中國傳統小說綜論〔上2〕 語言學概論〔下2〕 書畫藝術欣賞與習作〔下2〕 中國傳統小說名著選讀〔下2〕	★建議每學期至少選修一門本系開設之選修課。 ★大一體育(D-ATP1)為基礎課程，採建制班上課，每學期必修一門體育課。 ★一至二年級學生每學期務必修習一門體育課。大一、大二學生不得修讀1學分選修之體育課，違者強制退選。										
一年級全人教育課程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15%;">核心課程</td> <td style="width: 45%;">大學入門〔上2〕 大一體育〔上0／下0〕</td> <td style="width: 40%;">上學期：2</td> <td rowspan="3" style="font-size: 2em; vertical-align: middle; text-align: center;">★</td> <td rowspan="3" style="font-size: 1.5em; vertical-align: middle; text-align: center;">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2學分。</td> </tr> <tr> <td>基本能力課程</td> <td>國文〔上2，下2〕 外國語文〔上2，下2〕 資訊素養</td> <td>上學期：4 下學期：4</td> </tr> <tr> <td>通識涵養課程</td> <td>人文與藝術領域：4學分 自然與科技領域：4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：4學分 〔各領域若修習超過4學分者不計入畢業學分〕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able>	核心課程	大學入門〔上2〕 大一體育〔上0／下0〕	上學期：2	★	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2學分。	基本能力課程	國文〔上2，下2〕 外國語文〔上2，下2〕 資訊素養	上學期：4 下學期：4	通識涵養課程	人文與藝術領域：4學分 自然與科技領域：4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：4學分 〔各領域若修習超過4學分者不計入畢業學分〕				
核心課程	大學入門〔上2〕 大一體育〔上0／下0〕	上學期：2	★	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2學分。											
基本能力課程	國文〔上2，下2〕 外國語文〔上2，下2〕 資訊素養	上學期：4 下學期：4													
通識涵養課程	人文與藝術領域：4學分 自然與科技領域：4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：4學分 〔各領域若修習超過4學分者不計入畢業學分〕														
	軍訓〔上0，下0〕			★選課前請先確認通識排除科目。 ★英文及資訊能力檢定為校定畢業門檻，通過方式請參閱本系該年級修業規則之規定。 ★自 107 入學生起，取消中文能力檢定。	★每學期總學分最低 12 學分。										

	必修課程			選修課程	備註								
一年級	<p>文字學〔上 2，下 2〕</p> <p>詩選與習作〔上 2，下 2〕</p> <p>中國文學史〔上 3，下 3〕</p> <p>歷代文選與習作〔上 2，下 2〕</p> <p>導師時間〔上 0，下 0〕</p>	<p>合計學分數</p> 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上學期：9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楚辭〔上 2，下 2〕</td> </tr> <tr> <td>下學期：9</td> <td>世說新語〔上 2，下 2〕</td> </tr> <tr> <td>-----</td> <td>文獻知識與應用〔上 2，下 2〕</td> </tr> <tr> <td>總：18</td> <td>語法修辭學〔上 2，下 2〕</td> </tr> </table>	上學期：9	楚辭〔上 2，下 2〕	下學期：9	世說新語〔上 2，下 2〕	-----	文獻知識與應用〔上 2，下 2〕	總：18	語法修辭學〔上 2，下 2〕		<p>現代小說與習作〔上 2，下 2〕</p> <p>編輯與採訪：傳統與新媒體〔上 2，下 2〕</p> <p>電競敘事學〔上 2〕</p> <p>現代詩與習作〔下 2〕</p> <p>台灣話的語源與文化探索〔下 2〕</p> <p>文學醫學的對話〔上 2〕</p> <p>動漫文學與劇本實作〔下 2〕</p> <p>數位人文與專題實作〔下 3〕</p> <p>理解程式工程師，說他們的語言〔下 2〕</p> <p>文藝、時尚與科技〔下 2〕</p>	<p>★建議每學期至少選修一門本系開設之選修課。</p> <p>★部份選修課程為隔年開設。</p> <p>★大二體育(D-ATP2)為專項課程，採選填志願後亂數分發方式選課，每課程最多可選 20 個志願，由資訊中心採亂數方式分發上課。</p>
上學期：9	楚辭〔上 2，下 2〕												
下學期：9	世說新語〔上 2，下 2〕												
-----	文獻知識與應用〔上 2，下 2〕												
總：18	語法修辭學〔上 2，下 2〕												
全人教育課程	<p>核心課程</p> <p>大二體育〔上 0／下 0〕</p> <p>基本能力課程</p> <p>外國語文〔上 2，下 2〕</p> <p>通識涵養課程</p> <p>人文與藝術領域：4 學分 自然與科技領域：4 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：4 學分 〔三個領域畢業前合計需修滿 12 學分，各領域若修習超過 4 學分者不計入畢業學分。〕</p>	<p>0</p> 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上學期：2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★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 2 學分。</td> </tr> <tr> <td>下學期：2</td> <td>★選課前請先確認通識排除科目。</td> </tr> </table>	上學期：2	★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 2 學分。	下學期：2	★選課前請先確認通識排除科目。		<p>★英文及資訊能力檢定為校定畢業門檻，通過方式請參閱本系該年級修業規則之規定。</p> <p>★自 107 入學生起，取消中文能力檢定。</p>	<p>★一至二年級學生每學期務必修習一門體育課。大一、大二學生不得修讀 1 學分選修之體育課，違者強制退選。</p> <p>★每學期總學分最低須達 12 學分。</p>				
上學期：2	★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 2 學分。												
下學期：2	★選課前請先確認通識排除科目。												

	必修課程		選修課程	備註
二年級 本系必修課程	聲韻學〔上2，下2〕 中國思想史〔上3，下3〕 詞曲選及習作〔上2，下2〕 導師時間〔上0，下0〕	合計學分數 上學期：7 下學期：7 ----- 總：14	老子〔上2，下2〕 禮記〔上2，下2〕 韓非子〔上2，下2〕 中國古典戲曲〔上2，下2〕 當代華語文學與電影〔上2〕 城市空間與現代文學〔下2〕 簡帛文獻導讀〔上2，下2〕 台灣文學〔上2，下2〕 中國神話母題與互動式AI敘事〔上2〕 文化創意產業概論〔上2〕 民間文學與互動式AI敘事〔下2〕 現代中國文學史〔上2，下2〕	★建議每學期至少選修一門本系開設之選修課。 ★部份選修課程為隔年開設。 ★大三、大四單項運動體育(D-ATP3)，為選修1學分課程，採三、四年級合班興趣選項方式上課。 ★三、四年級選修體育(1學分)課程不得抵免一、二年級之必修體育(0學分)課程。 ★每學期總學分最低須達12學分。
全人教育課程	基礎課程 人生哲學〔上2，下2〕 通識涵養課程 人文與藝術領域：4學分 自然與科技領域：4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：4學分 [三個領域畢業前合計需修滿12學分，各領域若修習超過4學分者不計入畢業學分。]	上學期：2 下學期：2	★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2學分。 ★選課前請先確認通識排除科目。 ★中文、英文及資訊能力檢定為校定畢業門檻，資訊能力不開設全校性必修課程，改以學生需通過本校資訊基本能力檢定為畢業條件，檢定方式採認證或修讀相關課程方式抵免。	

	必修課程		選修課程	備註
四年級 本系必修課程	訓詁學〔上2，下2〕 導師時間〔上0，下0〕	合計學分數 上學期：2 下學期：2 ----- 總：4	易經〔上2，下2〕 應用文〔上2，下2〕 兒童文學〔上2〕 報導文學〔下2〕	★建議每學期至少選修一門本系開設之選修課。 ★部份選修課程為隔年開設。 ★凡以本系為雙主修學系的外系學生，應修滿本系規定之所有課程。
	基礎課程 專業倫理〔下2〕	上學期：2	★「歷史與文化」納入通識涵養課程，於三領域課程中開設「歷史與文化」學群課程，學生至少於學群課程中修習2學分。	★每學期總學分最低須達9學分。
全人教育課程	通識涵養課程 人文與藝術領域：4學分 自然與科技領域：4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：4學分 〔三個領域畢業前合計需修滿12學分，各領域若修習超過4學分者不計入畢業學分。〕		★選課前請先確認識排除科目。 ★中文、英文及資訊能力檢定為校定畢業門檻，資訊能力不開設全校性必修課程，改以學生需通過本校資訊基本能力檢定為畢業條件，檢定方式採認證或修讀相關課程方式抵免。	

畢業學分內容分析表

學 分 內 容	學分數	備註
本系必修課程	60	
義理思想選修	8	呂氏春秋、荀子、老子、莊子、韓非子、易經、尚書、詩經、左傳、禮記、經學通論、宋明理學 (多修者可計入選修畢業學分)
全人教育核心課程	8	大學入門(2)、人生哲學(4)、專業倫理(2)、體育(0)
全人教育基本能力課程	12	大一國文(4)、外國語文(4+4)、資訊素養(0)
全人教育通識涵養課程	12	人文與藝術領域(4)、自然與科技領域(4)、社會科學領域(4)， 12 學分中須含「歷史與文化」課程 2 學分 (多修者不計入畢業學分)
其他選修	28	1.本系二年級以上之選修課以二至四年級皆可選修為原則，但授課老師可依課程內容規範該課程之選修年級。 2.選修課程 28 學分，其中 18 學分可自由選修外系學分作為畢業學分，其餘學分必須選修本系課程。
合計	128	
■大一國文與專業倫理必須選本系開的班，不得修外系的班。		

學程、輔系、雙主修學分之認定

本系學生選修校內學分學程、雙主修、輔系，修畢規定學分並取得資格，則該學分不得計入本系畢業學分；但畢業前放棄資格，所修畢之學分得列計為選修學分。（依本系修業規則）